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lan Holdings Limited

海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78)

2019年4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已於2019年4月29日舉行，且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i)海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6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2019年重續框架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度上限；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2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通函所述，楊先生及周女士將就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2019年重續框架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年度上限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0,000,000股股份，其中224,325,000股股份及675,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共約75%)分別由中嘉(國際)及中澤(國際)(兩者均由楊先生及其聯繫人全資擁有)所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楊先生的同居配偶周女士被視為或認為於楊先生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楊先生及其聯繫人以及周女士已就有關2019年重續框架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年度上限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因此，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2019年重續框架協議的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75,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5%）。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員。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述的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p>(a) 批准、確認及追認由本公司、三亞鳳凰新城實業有限公司、三亞鳳凰水韻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海南南海翔龍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儋州雙聯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及南京惠智建築安裝工程有限公司之間訂立之日期為2019年1月25日之2019年重續框架協議；</p> <p>(b) 批准、確認及追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年關於2019年重續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p> <p>(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於其認為必要、適當或權宜之情況下，代表本公司行使本公司之一切權利、代表本公司簽立有關其他文件或補充協議或契據及採取一切步驟及完成所有事項及採取所有行動，藉以實行2019年重續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或其相關者，或使之生效。</p>	<p>14,000 (100%)</p>	<p>0 (0.00%)</p>

附註：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 50% 的票數贊成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海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莉

香港，2019年4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莉女士、陳祥先生、范文燦女士及陳詩諭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姚宇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勇先生、鄂俊宇先生及趙國慶博士。